

中共景德镇学院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景院人发[2022]39号

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22年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现将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22年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景人社字[2022]213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宣传动员和组织申报工作。

一、选拔范围

1. 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必须从在专业技术岗位和技能工作岗位上的在职人员中选拔。注重推荐长期辛勤工作在一线专业技术和技能岗位上以及在创新创业工作中取得突出业绩、作出重要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

2. 已享受政府津贴人员，不再推荐。

二、推选流程

1. 申报教师根据文件要求向二级学院提交申请材料（行政兼职人员在所挂靠二级学院申报），并按要求填写《景德镇市2022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申报表》。

2. 各二级学院根据文件要求审核后，评选出本部门市政府特殊津贴候选人1名，并填写《2022年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和推荐综合报告，报送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汇总。

3. 由校学术委员会对各二级学院推荐申报人选进行综合评议，选拔出市政府特殊津贴推荐人选3名，经学校同意后名单报送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工作要求

1.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所推荐人选须经二级学院集体研究后方

可报送。

2. 各二级学院推荐综合报告主要内容包括：选拔程序和主要做法，推荐人选及公示情况，其他有关需要说明的事项等，部门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材料报送时间

请各单位于2022年10月21日前，将以上材料电子版报送至人事处邮箱，纸质材料报送到人事处218室。逾期未上报视为不推荐。

联系人：胡治宇

电 话：15879489688

地 点：行政楼218办公室

邮 箱：jyrsc_jsgzb@163.com

申报所需材料及表格请从附件中下载。

- 附件：1. 关于做好2022年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
2. 景德镇市2022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申报表
3. 2022年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

